

证券代码：300453

证券简称：三鑫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2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 1、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自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发放年度为 2022 年度，发放范围为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 397,374,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59,606,205.00 元，同时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合计增加股本 119,212,410 股，送红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16,587,110 股（若本次现金分红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扣税情况

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15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

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4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4月24日，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23年4月2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4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3年4月24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份总数与本次送转股份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4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64	彭义兴
2	01*****410	雷凤莲
3	01*****158	彭海波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4月14日至登记日：2023年4

月 21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份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本次送红股（股）	本次转增股本（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1,369,598	30.54%	24,273,919	12,136,960	36,410,879	157,780,477	30.5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6,005,102	69.46%	55,201,021	27,600,510	82,801,531	358,806,633	69.46%
三、股份总数	397,374,700	100%	79,474,940	39,737,470	119,212,410	516,587,110	100%

注：因分派实施中存在进、舍位，变动后股份数量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七、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送转股份后，按新股本 516,587,110 股摊薄计算，公司 2022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3574 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披露。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 999 号三鑫医疗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刘明、周文燕

联系电话：0791-85950380

传真电话：0791-85950380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